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ijin Life Science Holdings Limited

佰金生命科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6)

(1) 未達致有關收購

TONNETT JULIS HOLDINGS LIMITED 全部股權

之累計溢利保證；及

(2) 繼續暫停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6月29日、2023年11月30日及2023年12月29日的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5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收購Tonnett Julis Holdings Limited全部股權。除另有訂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通函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累計溢利保證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及擔保人共同及個別不可撤回地向買方擔保，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經審核綜合純利總額將不少於21.05百萬港元。

累計擔保證書將由本公司核數師發出，以證明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純利金額。倘目標集團未能達成累計溢利保證，則賣方須根據買賣協議所述公式向買方支付補償金額，而買方須按下列任何一種方式或結合方式通知賣方有關補償金額之付款方式：(i)於累計擔保證書發出後以現金支付(方式1)或(ii)由本公司於累計擔保證書發出後以1港元贖回或購回可換股債券，據此將予贖回或購回之本金額將相等於補償金額(方式2)。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賣方作出付款之方式。

未達致累計溢利保證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本公司核數師已發出累計擔保證書，並證明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經審核綜合純利金額為65,067港元。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謹此宣佈，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經審核綜合純利總額未能達成累計溢利保證。因此，賣方及擔保人須向買方支付補償金額41,969,866港元。

董事會已行使其酌情權並選擇以方式1支付全部補償金額。在決定選擇方式1作為補償金額的支付方式時，董事會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憑藉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並考慮到獲本集團授權以FO品牌經營美容院及診所的品牌合作夥伴的成功經驗，本集團計劃設立自營美容院。本集團相信，其自營美容院可作為推廣其護膚產品的有效平台，同時讓本集團直接參與美容及保健服務市場。董事會認為，分配部分賠償金額以開設自營美容院對本集團有利；
- (ii)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個本地高級珠寶品牌成功合作後，珠寶分部錄得顯著增長。董事會認為，該分部的額外資本對維持現有勢頭具有策略重要性；及
- (iii) 董事會認為預留部分補償金額作為一般營運資金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擬按下列方式分配補償金額：(a)60%將用於開設自營美容院；(b)15%將用於本集團珠寶業務的發展；及(c)25%將預留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由於董事會已為本集團選擇根據買賣協議以現金收取補償金額，於確認收到現金後五個營業日內，買方將指示向賣方發放由託管代理託管之代價股份股票及可換股債券證書。

董事會認為，儘管未達成累計溢利保證，但買賣協議的條款已計及目標集團預期未來業績未能達成之可能性，並已設立補償機制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將不斷審閱目標公司的表現，並採取相應的適當行動。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2025年7月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佰金生命科學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詩敏

香港，2025年7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詩敏先生、董鵬先生及蘇耀耀博士；非執行董事朱勇軍先生、鄭子堅先生及謝春辰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兆強先生、常春雨先生及李家樑先生。